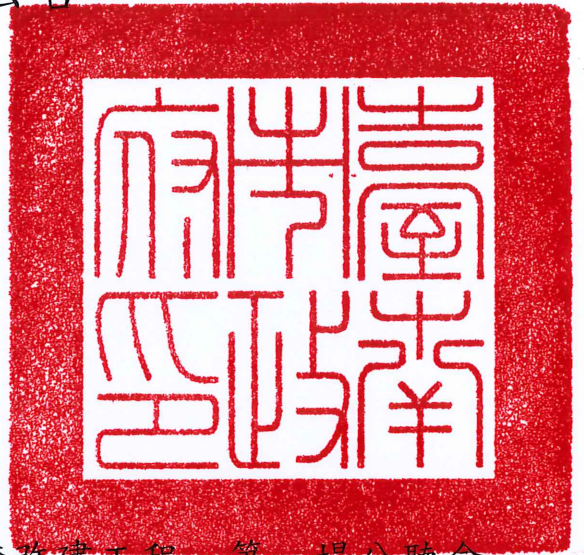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新三字第1110390351A號
附件：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



主旨：公告周知「左鎮區南171線民生橋改建工程」第一場公聽會會議紀錄（詳后附件）。

依據：依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辦理

公告事項：本府為興辦「左鎮區南171線民生橋改建工程」，於111年3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3時整，假臺南市左鎮區公所2樓會議室（地址：臺南市左鎮區中正里171-4號）舉行第1場公聽會，公聽會會議紀錄特此公告周知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